证券代码: 835359

证券简称: 百通能源

主办券商: 东北证券

江西百通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18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 专项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发行业务指南》、《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发行业务细则(试行)》、《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管问答——定向发行(一)》、《挂牌公司股票发行常见问题解答(二)——连续发行》及《挂牌公司股票发行常见问题解答(三)——募集资金管理、认购协议中特殊条款、特殊类型挂牌公司融资》的有关规定,江西百通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编制了2018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对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说明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 2017年第一次定向增发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2017 年 11 月 13 日公司召开的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和 2017 年 11 月 29 日召开的 2017 年第十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江西百通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第一次股票定向发行方案的议案》(详见公司公告 2017-085、2017-090)。向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普通股 1,300 万股,每股面值人民币 1.00元,每股发行认购价格为人民币 6.00元,募集资金总额 78,000,000.00元,本次募集资金主要用于偿还银行借款和项目建设(偿还贷款和项目建设在全资子公司执行)。

公司杭州银行北京中关村支行 1101040160000703214 账户于 2017 年 12 月 4 日至 2017 年 12 月 5 日收到上述发行认购款项 78,000,000.00 元。大华会计师事 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据此出具大华验字[2017]第 000895 号《验资报告》。

2017 年 12 月 14 日收到股转系统函[2017]7135 号《关于江西百通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发行股份登记的函》,并于 2017 年 12 月 27 日完成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新增股份登记工作。

截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存放于杭州银行北京中关村支行的四个募集资金专户的募集资金 7,807.13 万元 (期间产生银行利息 7.15 万元,扣除手续费 0.02 万元),已使用 6,161.89 万元,尚余 1,645.24 万元未使用。使用情况详见本报告"三、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制定情况

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及 2016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募集资金管理制度》,明确了募集资金使用审批、用途范围、信息披露等要求。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签署三方监管协议的议案》,公司为 2017 年第一次定向增发在杭州银行北京中关村支行设立了三个募集资金专户,分别是公司 1101040160000703214 账户、子公司百通宏达热力(泗阳)有限公司 1101040160000726835 账户、子公司曹县百通宏达热力有限公司 1101040160000728542 账户,公司、两个子公司分别与东北证券、杭州银行北京中关村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因 2017 年第一次定向增发存在募集资金用途变更情况,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全资孙公司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签署三方监管协议的议案》,公司全资孙公司蒙阴百通宏达热力有限公司在杭州银行北京中关村支行设立了募集资金专户 1101040160000769991 账户,并与东北证券、杭州银行北京中关村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三、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 2017年第一次定向增发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公司 2017 年 12 月 5 日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2017 年第一次股票发行募集 资金的使用用途为偿还银行借款和项目建设(偿还贷款和项目建设在全资子公司 执 行) 。 杭 州 银 行 北 京 中 关 村 支 行 1101040160000703214 账 户、1101040160000726835 账户、1101040160000728542 账户、1101040160000769991 账户与募集资金收付相关的发生额汇总分析如下:

期间	收到资金	收到利息	偿还贷款	支付工程款	支付手续费	募集资金余额
2017年12月	78,000,000.00					78,000,000.00
2017年12月-2018年6月		71,483.50				78,071,483.50
2018年1月-2018年6月			20,000,000.00	41,618,883.00	233.91	16,452,366.59
合计	78,000,000.00	71,483.50	20,000,000.00	41,618,883.00	233.91	16,452,366.59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2017年第一次定向增发募集资金存在变更募集资金使用用途的情况。

本次股票发行募集资金总额 78,000,000 元,用于偿还银行借款和项目建设 (偿还贷款和项目建设在全资子公司执行)。其中有 1,800 万元用于曹县百通宏 达热力有限公司热电联产集中供热项目的工程建设,由于客观原因,将该部分募集资金中的 1,000.00 万元变更用于公司全资孙公司蒙阴百通宏达热力有限公司 工程建设,相关变更已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及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批准,并披露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公告》(详见公告 2018-007、2018-009、2018-011)。

截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变更后的 1,000.00 万元募集资金蒙阴百通宏达热力有限公司已使用 761.90 万元,剩余 238.10 万元未使用。

五、闲置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及 2017 年年

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拟使用 2017 年第一次股票发行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购买保本理财产品的议案》(详见公告 2018-017、2018-018、2018-031),公司在保证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正常进行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2,000 万元(含 2,000 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因银行理财产品政策变化,不再发行保本型理财产品,公司未使用闲置的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

报告期内,公司未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理财。

六、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募集资金认缴相关信息均及时、真实、准确、完整的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披露。公司募集资金变更使用用途已按规定履行审议程序并披露。

公司结合《挂牌公司股票发行常见问题解答(三)——募集资金管理、认购协议中特殊条款、特殊类型挂牌公司融资》及时披露《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报告期内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及披露不存在违规情况。

七、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结论性意见

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均符合《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发行业务指南》、《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发行业务细则(试行)》、《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管问答——定向发行(一)》、《挂牌公司股票发行常见问题解答(二)-连续发行》、《挂牌公司股票发行常见问题解答(三)——募集资金管理、认购协议中特殊条款、特殊类型挂牌公司融资》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不存在违规存放与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况。

江西百通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8月21日